

昆明理工大学拟申请政府采购进口“高效液相色谱仪”设备

论证报告

2020年10月20日

张春⁷

昆明理工大学拟申请政府采购进口“高效液相色谱仪”设备 论证报告

一、项目简介：

昆明理工大学拟申请政府采购进口高效液相色谱仪一套（详见附件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请表）。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单位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事宜的通知》（云财采〔2013〕15号）的规定，组织了本次拟采购进口设备的专家论证会。

我单位按《云南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单位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事宜的通知》（云财采〔2013〕15号）的规定，于2020年10月20日上午10:00组建了由四位技术专家及一位法律专家组成的五人制论证专家组，并对专家组各成员的资格进行了审查（资格审查表及专家职称证书、律师证书附后），论证专家组成员如下：

序号	专家姓名	专家单位	职称	学历
1	侯春	云南大学	副教授	博士
2	王志忠	昆明铁路公安局	高工	本科
3	李跃	昆明学院	教授	硕士
4	李映波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生物学研究所	研究员	硕士
5	白韩秋	云南天外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	本科

二、采购清单及申请理由：

高效液相色谱仪一套

本次申请采购的高效液相色谱仪(1套)设备为昆明理工大学农业与食品学院引进高层次人才学科建设的配套科研与教学设备，承担着农学、环境科学实验教学及科研任务。

侯春 8

环境工程实验专业性强，技术参数要求较高。要求液相色谱流速范围0.0001-10.0000mL/min(0.1 μ L/min)，自动根据柱温箱温度进行流量调整，保护色谱柱，交叉污染小于0.0003%，柱温箱漏液传感器，国内液相色谱无法满足上述要求，特申请采以进口液相色谱仪。

三、论证情况综述

论证会议于2020年10月20日上午10:00开始，在昆明市共信时代广场B栋21楼进行，并对会议全过程进行了录音录像。论证专家组对拟采购设备进行的论证和分析，填写了论证意见表，出具了论证报告。

四、论证程序：

1、论证采购进口产品的合法性、合规性：

论证专家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并对照了《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限制进口机电产品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2003年第72号)及《中国禁止进口限制进口技术目录2007修订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2007年第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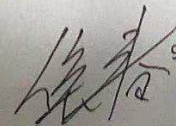
本次拟采购设备均不属于国家禁止进口和限制进口的产品，符合《政府采购法》第十条的规定，本采购行为具有合法、合规性。

2、技术论证：

论证专家组根据采购单位申请采购进口产品的申请理由、采购需求，按照进口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描述，对进口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在技术指标和性能的优劣方面进行了对比，技术专家出具了采购进口产品的合理性、必要性的论证意见。

专家论证意见如下：拟采购设备国产产品与进口产品相比存在一定差距，进口产品流速重现性高、进样精度高，能够满足项目要求。

本次拟采购的“高效液相色谱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进出口管理条例》、《中国禁止进口限制进口产品目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拟采购的设备不属于我国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进口限制进口的产品，在保证采购全新进口产品的前提下，建议采购。



论证专家组成员签字：

侯春 王立志 魏 魏 白韩 张

2020年10月20日